

##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環境、能源與科技組」第10次會議紀錄

時間：104年7月27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

地點：科技部1908會議室

主持人：陳召集人德新

記錄：阮文惠

出席委員：

吳委員思華(林高級管理師燕珍代)

鄧委員振中(王專門委員奐寅代)

陳委員保基(洪科長偉屏代)

杜委員紫軍(朱副處長麗慧代)

吳委員嘉麗

林委員春鳳

葉委員德蘭

曾委員昭旭

蔡委員瓊姿

劉委員競明

薛委員承泰

顧委員燕翎

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前(第9)次會議紀錄

決定：准予備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前(第9)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請鑒察。(本組秘書單位)

委員發言紀要：

葉委員德蘭：

(一)由科技部性別與科技計畫補助的一個網站，其上所列教案不符性別平等教育法所訂之同志教育內涵，且該網站目標(名稱)完全沒

有提到性別平等，現因該網站明言科技部補助維護，致使有人要求地方政府官方性別平等教育網站連結該網站，恐對廣大教師造成誤解我國政府對性別平等教育內涵之正式立場的情形，敬請立即改善，並於補助期滿，要求該網站刪除相關字樣，以免以公款為不符政策立場網站背書。

吳委員嘉麗：

- (一)序號第1案，104年4月25日「科技創新與性別分析論壇」參加者多為社會科學領域，往後場次希望多鼓勵理工醫學領域者參加。
- (二)序號第2案，「性別影響評估」將從護理學科試行，建議真正需要的是醫藥衛生領域的學科。
- (三)序號第4案，性別與科技類計畫通過率為30%，顯然低於其他學門的平均通過率48%，希望提高本類計畫經費，使通過率與其他學門相近。

**決定：**

- (一)洽悉。
- (二)序號第1、2案尚於辦理中，繼續追蹤列管。
- (三)序號第3案，教育部執行「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已由馮政委召開專案會議督導，請教育部積極推動辦理，本案解除追蹤列管。
- (四)序號第4案，於本會議討論第二案討論。

註：就葉委員德蘭的建議，會後由科技部工程司與計畫主持人聯繫並說明後，辦理如下：

- (一)所提科技部補助之相關計畫，經查為一實驗性研究計畫，主持人所建置之網站，乃欲運用網際網路嘗試各類網路科技，規劃並建置性別平等教育的線上研習課程，以及多面向之相關報導，並進一步進行使用者分析，目的在瞭解透過網路科技是否能達到兩性平等教育推廣之綜效。
- (二)計畫主持人係分年向科技部申請研究計畫，經科技部審查獲通過者方予補助。目前網站內容應僅是主持人目前初步研究

結果，並未包含整體研究或未來年度之成果。

(三)計畫主持人已刪除網站中「由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維護建置」相關文字。

**第二案：104年度1-6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柒、環境、能源與科技篇」具體行動措施之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辦理情形，報請鑒察。(本組秘書單位)**

委員發言紀要：

吳委員嘉麗：

- (一)具體行動措施(一)之1，教育部之「受益者」以各級學校人數填報(p. 16)，請考量是否妥適。主計總處「性別圖像」(p. 16)之統計及科技部之碩博士統計(p. 20)，希望更細緻，ICT 產業女性從業人數其實多為低階員工或服務人員，在歐美及韓國網頁均可見科技領域研究發展的女性在大學、政府及產業的百分比，希望人事行政總處或科技部服務平台可建立台灣女性人才統計。
- (二)具體行動措施(一)之2，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在工程、環境、科技等專業人才資料庫相關女性學者專家應同時作百分比比較，或與過去人數比較(p. 24)。
- (三)具體行動措施(一)之2，提醒各項因生育而延長2年之規定，在申請表上希明確說明，提醒審查者勿因此反造成誤會，認為比其他研究者有較長的論文發表時間(p. 25)。

葉委員德蘭：

- (一)辦理情形請對應具體行動措施內涵填報，並檢視有哪些阻礙女性參與的因素。
  - 1、具體行動措施(一)之1，海巡署宜依性平處檢視意見，補充各官等之性別比例及有無選送出國進修，或請育嬰假等各種假別的性別比例 (p. 15)。
  - 2、具體行動措施(一)之3，原能會及教育部應補充在政策計畫設計和宣導過程之內容 (p. 26)。

- 3、具體行動措施(一)之6，農委會林務局應補充國家森林志工及環境教育教師女性人數皆較少之原因 (p. 43)。
- 4、具體行動措施(一)之6，科技部舉辦性別與科技研究計畫聯合發表會，醫藥衛生及社福領域與會者百分比，二者領域不同，應分開統計(p. 45)。
- 5、具體行動措施(二)之3，通訊傳播委員會應補充針對4G 業者針對不同性別與弱勢處境者使用行動通信服務之研析結果(p. 56-57)。
- 6、具體行動措施(二)之3，科技部所屬科學工業園區除依法規設置男女及無障礙公廁外，應補充有無另外辦理項目(p. 59)。
- 7、具體行動措施(二)之5，經濟部應再確定所列研討會或公民參與活動女性參與者的占比(p. 63)。
- 8、具體行動措施(四)之1，經濟部應說明委託台電公司的評估計畫，主持人均由女性擔任，其與貼近男女或城鄉居民使用的習慣與便利性的關係 (p. 83)。
- 9、具體行動措施(四)之3，農委會應說明推動農村再生計畫之參加對象是否為環保團體(p. 89)。

林委員春鳳：

具體行動措施(一)之6，在培育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的社區與部落女性種子師資或意見領袖方面，各部會所呈現的數據非常薄弱，希望再加強此領域之弱勢族群婦女之培力工作，例如：原能會在蘭嶼鄉監測活動之女性參與人數(p. 41-42)，交通部應說明茂林管理處課程授課講師8名之族群背景(p. 43)。

蔡委員瓊姿：

(一)具體行動措施(二)之3，交通部於高鐵夜間專用車位及身心障礙車位設想週到，惟執行上不夠確實，宜針對不當使用之族群宣導或開單懲罰，使其美意可嘉惠女性或弱勢族群(p. 57)。

(二)具體行動措施(三)之1，交通部檢討公共空間規劃及設計的便利、

友善與安全方面，其管轄的台鐵宜全面檢視無藏障礙空間之設置，並輔設導盲磚，雖有104-109 年之6年改善工程計畫，但時程上宜加速推動，使身心人士感受友善貼心(p. 71)。

劉委員競明：

具體行動措施(一)之3，交通部對於高速公路(尤其是北二高全線)的肇事率應特別予以注意。日前兩件北二高車禍案件，幾乎都是肇因於夜間照明不足。另外城鄉差距的交通建設，也應該注意。在多年前水上交流道到嘉義長庚醫院之夜間鄉間道路幾乎全無路燈照明，建議地方經費應將部分經費投諸於交通建設之改善，交通部主管單位有令其督導改善之權責；交通部應特別先從北二高從中部到北部，南部部分區段等經常肇事之路段，做好5年內之統計，包括肇事事原因、肇事司機的性別比例、車型品牌及年度別、肇事路段是否因照明不足、道路設計不良、路面缺損缺乏保養、司機個人因素等，了解交通事故原因的交通資源因素，以及城鄉差距與肇事者性別比，以釐清肇事的真正因素，防止再度發生(p. 30)。

**決定：**

(一)洽悉。

(二)請相關部會依行政院性平處檢視意見及委員意見，於年度內就各行動措施積極配合辦理。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建議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可以開放給立案的社團法人申請，提請討論。(吳嘉麗等委員連署提案)**

委員發言紀要：

顧委員燕翎：

科技部補助全國性學術團體辦理學術推廣業務作業要點之第二條(申請機構資格)5 第(二)款之「..其理監事成員中現任大專院校 …五分之三以上」的內容建議如下：

(一)現任人員無法承受太多工作量，應不只限「現任」條件。

(二)退休或非大專院校或研究人員，有大量具學術研究背景之人才，宜開放並善用。

林委員春鳳：

根據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柒、環境、能源與科技篇具體行動措施(三)之4：「…支持農村女性與原住民推廣生態保育的傳統智慧與知識…」需要許多地方與原住民之智慧，許多團體對我們整體社會有所貢獻，也可協助此項的內容，建議科技部依據不同領域分流其申請案，給予是當的資源應用。

曾委員昭旭：

科技部補助全國性學術團體辦理學術推廣業務作業要點第二條(申請機構資格)之第(一)、(二)、(四)款，對全國性學術團體之資格規範已屬嚴格，取消第(三)款應對申請資格之要求並無減損，基於學術團體之發展於現代已趨活潑多元，本人贊成至少第三款可予取消。

吳委員嘉麗：

科技部補助全國性學術團體辦理學術推廣業務作業要點第二條第(三)款，顯然已限制只有各學科之學會才有定期出版，才能申請，但是由第四條第(二)款辦理學術推廣活動範圍來看，應該不一定要學科學會才能有能承擔，另由最近公告之104年度女科技人才培育之科學活動與出版計畫內容來看，也沒有必要限制其他社團申請。

**決議：**

請科技部依委員意見檢討「科技部補助全國性學術團體辦理學術推廣業務作業要點」之申請機構資格及補助類別，並送相關學術主管會議討論其合宜性。

**第二案：相關部會盤點環境、能源與科技組相關執行重點議題或研究成果，提請討論。(本組秘書單位)**

委員發言紀要：

薛委員承泰：

盤點很清楚，有邏輯、有重點，可試行。

顧委員燕翎：

- (一)工作量與重複性太多的統計宜檢討與避免，尤其是與性別綱領內容重複之內容。
- (二)利用本會議也請性平處從更高的立場考慮其必要性與簡化之實際需要。

林委員春鳳：

贊同科技部所提之盤點執行重點議題及排序建議

**決議：**

- 一、議題報告順序如附件(加列經濟部及飛安會提報議題)，於下次會議開始進行議題報告，每次會議報告2項議題。
- 二、因本組會議1年舉辦3次，議題報告期間約計3年，故排序較後面的議題，於提報前如有更有具參考價值之成果，得視需要提報本組會議變更報告議題。
- 三、各議題推動成果供相關機關互相切磋共享，建請各機關參酌，期擴散並導入其施政理念。
- 四、尚未提報機關請賡續盤點執行重點並適時續提。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5時25分）**

## 盤點環境、能源與科技組相關執行重點議題或研究成果議題

### 各部會議題之排序原則及排序

#### 一、排序原則：

以具下列3項特質者優先報告：

- (一)政策成果及各相關產出已具關鍵成效。
- (二)已有足夠量化之性別分析資料。
- (三)對亮點已有明確陳述。

#### 二、排序建議：

排序建議	機關名稱	提報議題	亮點
1	科技部	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性別分析	<p>(一)每年進行「專題研究計畫性別統計分析報告」，以補助之專題研究計畫為範疇做性別統計分析，並將報告公布於本部網站性別統計專區，供各界查詢。</p> <p>(二)依五個主要學術領域（自然科學、工程技術、生命科學、人文社科、科學教育）之計畫經費、申請件數、核定件數、計畫通過率等做性別統計分析，可看出執行本部專題研究計畫之女性研究人員於各領域之計畫經費、申請件數、核定件數、計畫通過率等占比、參與程度。</p> <p>(三)推動將性別隔離降到最小政策，修訂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針對曾生產或請育嬰假者，得延長出具學術著作出版年限。另於99年修訂吳大猷先生紀念獎遴選作業要點，延後曾有生育事實候選人年齡限制（於42歲之前曾有生育事實者，每生育一胎得延長兩歲），以提供女性研究者更公平的獎補助機會。</p>

2	交通部	觀光局調查報告性別分析	<p>(一)觀光局涉人數統計調查報告均辦理性別統計及分析。</p> <p>(二)在「國人旅遊狀況調查報告」、「國家風景區遊客調查報告」及「來臺旅客消費及行動調查報告」等調查結果顯示：女性旅遊時所使用大眾交通工具(公民營客運)之比例、對於民宿較為喜好、來台女性旅客偏好購物皆優於男性。</p> <p>(三)觀光局推出台灣好行旅遊專車、實施好客民宿標章之認證、將購物行程納入宣傳主軸等措施，以串連景點旅遊、提升民宿住宿環境及服務品質。</p>
3	勞動部	高風險性行業勞工工作環境暴露因子與主要罹癌風險評估	<p>(一)乳癌亦是職場女性勞工癌症死亡的主要原因之一。勞動部勞安所於103年針對罹患乳癌死亡率高之建物裝修及裝潢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及醫療保健服務業與死亡率較低不動產業/金融及保險業進行問卷調查。</p> <p>(二)依北中南比例分層隨機抽樣，共回收有效問卷1,128份，並進行高低風險行業間之差異性分析，以釐清我國職場女性勞工罹患乳癌之危險因子。</p>
4	衛生福利部	國民健康訪問調查	<p>(一)每4年辦理「國民健康訪問調查」，蒐集全人口之健康狀態、醫療保健服務利用及健康行為現況相關資料。</p> <p>(二)依行職業別及地區別、籍貫別進行資料分析，以瞭解不同性別與屬性之人口群的健康狀況及評估其健康需求。</p>
5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工程會專家學者建議名單資料庫之性別分析	<p>(一)鼓勵女性加入工程會專家學者資料庫。</p> <p>(二)專家學者依專長分為16大類及250科別，截至104年6月30日止，資料庫</p>

			<p>合格人數總計5,301人(男性占83.7%，女性占16.3%)，供各機關遴聘協助辦理政府採購案件評選。與95年資料庫女性人數僅占10%相較，現已占16.3%，女性人數比率已有提升。</p> <p>(三)將視需要再函各機關踴躍推薦女性人選。</p>
6	行政院 原子能 委員會	核發輻射從業 人員專業證書 性別分析	<p>(一)核發「輻射從業人員專業證書」均進行性別分析，報告(103年性別統計及分析報告)已公布於本會網站。</p> <p>(二)103年為例，女性領取「輻射防護人員認可證明書」之比例已高於「輻射安全證書」，顯示女性輻射防護從業人員之位階已在提升。</p> <p>(三)國內輻射安全教育日漸普及，使女性對輻射有更深入的瞭解，以及放射性醫療及診斷專業人員的需求亦增加，因此有更多女性願意投入與輻射相關的就業市場。</p>
7	客家委 員會	補助計畫性別 分析	<p>(一)培育客家產業人才及提升客家產業經濟力之相關參與對象進行性別分析，並公布於本會網站性別統計專區。</p> <p>(二)瞭解客家委員會辦理「推動客語薪傳師傳習補助作業計畫」、「推動特色文化加值產業發展計畫」、「客家產業創新育成計畫」及「客庄青年新創事業競賽暨媒合輔導計畫」等客家女性參與程度及成果之比例。</p>
8	行政院 海岸巡 防署	國內商港金屬 感應門及人身 安全檢查性別 統計	<p>(一)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每年進行「國內商港金屬感應門及人身安全檢查性別統計」，公布於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全球資訊網性別統計專區，供各界查詢。</p> <p>(二)就當年度執行各商港進出金屬感應門及人身安全檢查(手持金屬感應器非接觸性檢查)之性別統計，可透過</p>

			女性民眾進出國內商港人數，評估所轄各商港安檢所之女性安檢人員比例是否符合勤務需求，據以調配運用妥適之女性執檢人力。
9	行政院 農業委員會	水保局對土石流防災專員、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學員與莫拉克重大災區保全對象之男女人數比例統計研究	(一)水保局每年針對土石流防災專員及參與農村再生計畫學員進行性別比例統計，提供女性於土石流防災與農村再生領域參與程度。 (二)對莫拉克重大土石災區保全對象之男女人數進行性別比例統計，長期觀察災後男女性別比例之變化。
10	內政部	內政部建築研究業務103年度委託研究女性參與人員性別統計分析	(一)針對建築研究業務辦理委託研究，並登錄於政府研究資訊系統。 (二)內政部科學及技術研究計畫103年度共25案，總研究人員參與人數為105人，男性研究人員為86人，女性研究人員為19人，所占比率分別為81.9%及18.1%。
11	教育部	教育部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之參加人員性別統計	(一)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公文敘明成果報告應包含活動成員性別比例。 (二)103年度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6案，女性參加人數占50.37%，已達1/3。
12	文化部	應用科技議題演講參與者之性別分析	(一)105年辦理「建構智慧型博物館—漫遊在史前和現代的交界雲端整合計畫」各場次依講題類別做性別統計分析。 (二)了解智慧型博物館相關之科技、推廣等議題之女性參與程度。
13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提升飛安調查領域女性比例	(一)鑑於國內飛航事故調查領域女性專業人才極為稀少，為落實性別平等，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自102年起規劃辦理科普教育活動。 (二)辦理「飛航事故調查員體驗營活動」，邀請各高級中等學校參加，並以女性學生為優先，每年辦理2梯

			次，每梯次20人，每次均為1日活動。
14	經濟部	礦業員工人數性別統計分析	<p>(一)礦務局每年進行礦業員工人數性別統計分析，並將報告公布於經濟部性別統計專區，供外界查詢。</p> <p>(二)分析內容顯示女性職員或工員於礦業不同領域之參與程度，並提供性別平等政策參考。</p>
15	國通 訊傳 播委 員會	針對性別數位落差情形，提出消弭落差與性別隔離的具體指標	<p>(一)行動電話業者提供身心障礙之電子通信資費優惠費率，統計受惠用戶數資料，男性共計3,414人，女性共計2,833人，總計6,247人。(本統計資料更新至104.3)</p> <p>(二)目前固網業者均針對身心障礙者或低收入戶提供上網資費之優惠，以降低該族群近用網路門檻，受惠用戶數資料男性共計594人，女性共計322人，總計916人。(本統計資料更新至104.6)。</p>